



第五十四届会议
议程项目 20(a)

大会决议

[未经发交主要委员会而通过(A/54/L.54 和 Add.1)]

54/95. 加强联合国紧急人道主义援助的协调

大会,

回顾其 1991 年 12 月 19 日第 46/182 号决议及其附件所载的指导原则,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其他有关决议,以及理事会 1998 年实质性会议人道主义事务部分通过的 1998/1 号商定结论,¹

注意到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定进行进一步协商,讨论如何通过加强其在人道主义领域的工作来增强理事会的作用,

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²

欢迎紧急救济协调员和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在加强联合国人道主义援助的协调方面取得的进展,

注意到紧急救济协调员和机构间常设委员会的成员为了充分执行第 1998/1 号商定结论所提出的建议所作的努力,

1. 欢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其 1999 年实质性会议期间举行的人道主义事务部分第

¹ 见《大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三届会议,补编第 3 号》和更正及增编(A/53/3 和 Corr.1 和 Add.1),第七章,第 5 段。

² A/54/154-E/1999/94 和 Add.1。

二轮会议及在该届会议上通过的第 1999/1 号商定结论;³

2. 吁请联合国系统的有关组织、各国政府和非政府组织与秘书长和紧急救济协调员合作,确保及时执行第 1999/1 号商定结论并采取后续行动;

3. 强调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讨论人道主义政策和活动的重要性;

4. 邀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继续审议如何进一步加强理事会今后各届会议的人道主义部分;

5. 请秘书长在 2000 年初就如何加强中央应急循环基金的运作和如何更好地加以利用,向大会提出具体建议,包括必要时修改其职权范围;

6. 请秘书长就加强联合国紧急人道主义援助的协调、包括第 1999/1 号商定结论的执行情况和后续活动问题,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2000 年实质性会议向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提出报告。

1999 年 12 月 8 日
第 73 次全体会议

³ A/54/3 和 Add. 1, 第六章, 第 5 段。最后案文见《大会正式记录, 第五十四届会议, 补编第 3 号》。